

七、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资格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唐河县体育事业发展中心的唐河县体育事业发展中心老年体育公园和体育广场升级改造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围网、球场出入口（单开门）、球场灯柱、球场灯光、足球门（五人制）、辅料，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点亮（天津）体育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1163.7686万元，资产总额为137.9732，属于微型企业；

2. 人造草坪（田径场）、人造草坪（足球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58人，营业收入为150983.72万元，资产总额为234524.5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汴之星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8月19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